

H 关注世界知识产权日

海南自贸港知产法院敲响“第一槌”

湖南亚华种业科学研究院与张某植物新品种权侵权纠纷案公开开庭审理

海南法院受理知识产权案件1942件
审结1883件,结案率达97%

著作权纠纷案1573件 商标权纠纷案231件 专利权纠纷案70件
商业秘密纠纷、特许经营合同纠纷、不正当竞争纠纷、技术合同纠纷等类型案件65件

2020年



海南法院知识产权审判五大特点:

- 案件数量大幅提升
- 南北跨区域管辖案件分布均衡
- 民事案件侵权系列案较多
- 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
- 案件调撤比例较高等

整理:金昌波
制图:陈海冰

本报记者 金昌波

通讯员 崔善红 郭媛媛

期为15年。

2020年5月,湖南亚华种业科学研究院在三亚市崖州区发现被告张某利用“隆科638S”水稻母本繁育隆两优品种,遂向三亚市农业农村局、三亚市行政综合执法局进行投诉。今年4月9日,湖南亚华种业科学研究院向海南自由贸易港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

庭审中,原被告双方在现有证据基础上,围绕被诉侵权种子是否侵犯原告主张保护的“隆科638S”植物新品种权,如构成侵权被告应承担何种侵权责任等问题进行了质证和辩论。

湖南亚华种业科学研究院在起诉书中表示,经行政机关查处,发现

张某生产涉案侵权种子439包,合计约35120斤。且三亚市行政综合执法局委托相关机构鉴定,涉案侵权种子样品与“隆两优1377”极近似品种或相同品种,与“隆科638S”存在亲缘关系。同时,鉴定期间张某将35120斤涉案侵权种子全部运到江西省萍乡市。萍乡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现场勘验,确认张某存放

在仓库的涉案种子。

根据“隆两优1377”的销售均价33元/斤减去育种成本11元/斤,湖南亚华种业科学研究院计算出损失约77万余元,遂要求被告立即停止侵害原告植物新品种权的行为,销毁繁育的全部侵权种子产品及其全部

母本“隆科638S”种子,并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50万元。

张某则请求法院驳回湖南亚华种业科学研究院的诉讼请求,称其并没有提供充分的证据证明相关销售均价和育种成本,且涉案水稻种子并未在市场上进行销售,并未给原告造成任何损失。

庭审法庭增设了技术调查官席位,与书记员并排而坐。

“原告‘隆两优1377’是否为‘隆科638S’与另外一亲本和父本R1377的F1代?”“被告能否讲述育种过程?”庭审中,该院首聘的技术调查官——作物遗传育种博士、海南省种子总站高级农艺师张俊芳首次亮相庭审,参

与诉讼活动,频频就涉案种子的技术性问题进行发问,为法官查明该案相关技术事实提供专业支持。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相关规定,技术调查官是审判辅助人员,负责对知识产权案件审理中涉及的技术问题进行调查、询问、分析、判断等,为法官裁判案件提供专业技术性意见。人民法院审理专利、植物新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技术秘密、计算机软件、垄断等专业技术较强的案件,可以指派技术调查官参与诉讼活动。整个庭审持续两个多小时,双方紧扣争议焦点,有序进行控辩,法庭将根据查明事实经评议后择期宣判。

(本报海口4月26日讯)

我省大力推进知识产权保护
完善顶层设计
加强制度创新

本报海口4月26日讯(记者苏庆明 通讯员王忆桃 实习生范平昕)自由贸易港建设,对海南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提出了更高要求。4月26日是世界知识产权日,海南日报记者从当天省知识产权局举行的新闻通气会上了解到,近来我省通过强化顶层设计,推进制度创新等,在知识产权保护上取得新成效。

据介绍,在顶层设计层面,我省印发了《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实施意见》,成立了省知识产权协调领导小组,省政府批准建立了对市县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检查考核机制,《海南自由贸易港知识产权保护条例(征求意见稿)》已经起草并向社会征求意见。

我省不断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创新。起草了《三亚崖州湾知识产权特区建设方案(征求意见稿)》,提出在该区建设全国种业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和全国知识产权综合保护先行示范区为重点。创新设立一体化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建设综合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探索知识产权领域市场主体信用分类监管、失信惩戒机制。

我省在建立跨部门、跨区域知识产权执法机制上也取得新成效。依托省知识产权协调领导小组,充分利用“双打”等工作机制,健全省内知识产权联合执法工作机制。与泛珠“9+2”兄弟省份签署《“一带一路”背景下泛珠三角区域知识产权合作框架协议》《加强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合作协议》等,拓展各方在知识产权保护和执法方面的交流合作。

我省举办青少年知识产权宣传创意设计大赛

本报海口4月26日讯(记者苏庆明 实习生范平昕)作为增强广大青少年群体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意识的一项活动,海南省青少年知识产权宣传创意设计大赛自4月中旬开展以来,得到广大青少年积极响应,参与学生总数达3600多名。这是海南日报记者从4月26日举行的海南省青少年知识产权宣传创意设计大赛暨知识产权行政保护现状新闻通气会上获悉的。

该项赛事是2021年我省知识产权周的系列宣传活动之一,由海南省知识产权局、海南省版权局、共青团海南省委联合主办。大赛自4月中旬启动以来,共征集有效参赛作品1051件,其中大专院校作品948件,中学投稿作品103件。集中报送参赛作品的大专院校14所,中学、中职4所,参与学生总数达到3600余人。参赛作品以团队参赛投稿居多,占比70%以上。目前大赛进入最终评审阶段,评比结果将向社会发布。



知识产权进校园
寓教于乐学知识

4月26日是第21个“世界知识产权日”,三亚崖城(南开)中学的学生们上了一场别开生面的知识产权课。当天,在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指导下,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三亚研究院联合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在崖城(南开)中学举办知识产权宣传周进校园活动,旨在进一步提升青少年尊重知识、崇尚创新、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 文/图 本报记者 徐慧玲 通讯员 张亚

海南自贸港知识产权法院发布17条企业防范知识产权经营风险提示

防范风险 保护知产

本报海口4月26日讯(记者金昌波 通讯员郭媛媛)4月26日是“世界知识产权日”,海南自由贸易港知识产权法院在对长期以来审理的大量案件进行大数据分析的基础上,提出17条企业防范知识产权经营风险提示,助力企业在经营管理过程中更好地防范知识产权法律风险。

①企业在产品研发立项前,建议您对项目的新颖性、创造性进行实证调研,避免对现有技术或设计重複研发。

②企业不能仅针对研发成果进行保护,对在研发过程中所产生的实验数据、设计图纸、技术资料乃至阶段性成果同样也要予以关注,建议您对上述“过程资料”采取措施予以明确无误的约定。

③建议您在企业经营过程中,针对商业秘密的具体情况采取与其价值相符的合理保密措施。

④建议您在技术自主研发的过程中,注意与技术人员在签订的劳动合同中明确约定技术成果的权利归属以及向技术人员支付的除工资

以外的奖励标准,对研发小组的研发记录进行定期存档和整理,做到研发过程的有迹可循。

⑤企业在产品开发完成后,在推向市场前,建议您及时给创新成果“穿上知识产权保护的外衣”,如申请专利或采取商业秘密保护。

⑥企业在委托他人加工时,企业的一些商业秘密可能会让对方知晓,对这类需要“拿出去”的技术,建议您尽量以专利的方法予以保护。

⑦企业在技术研发过程中可能会与他人开展合作,建议您务必注意在相关合作合同中对知识产权的权属及各方的权利、义务作出明确无误的约定。

⑧企业在对外委托技术开发时,建议您注意在技术开发合同中明确约定目标技术的最终验收标准,验收标准最好包括目标技术拟实现的功能效果以及可以被客观测量的数据指标,避免纠纷发生时因合同内容约定不明而无法充分维护您自身的权利。

⑨如果您准备通过受让、许可等方式取得知识产权,请务必注意

审查转让人、许可人的权属证明文件,以防转让人或许可人并不是真正的权利人,或者权利已过期。

⑩如果您的企业准备培育商业标识,请留意及时进行商标注册。

⑪企业在申请注册商标时,应尽量使用臆造类标识或任意性标识,以提高商标注册的成功率,避免使用地名、产品通用名称等不具有显著性的文字或标识。

⑫如果您的企业准备对外出口产品或服务,建议您注意产品、服务与商标“齐步前进”,即“产品走到哪,商标也到哪”,避免在境外遭遇商标被抢注的风险。

⑬版权登记不是作品获得保护的前提条件,但在版权诉讼中,版权登记将成为证明企业享有版权的有力证据。因此,建议您在日常经营中做到未雨绸缪,注意对软件、文字、图形、图案、花型等作品的著作权保护,作品完成后应及时到版权部门进行著作权登记。创作过程中所形成的电子文档,应当尽量运用电子数据认证、加盖时间戳等现代网络技术手段加以固定,作为完成作品时间的证据。

⑭企业在宣传过程中,建议您注意企业网站、产品宣传册、广告宣传单等宣传材料中使用的图片是否得到了著作权人的授权,尽量避免因使用在网络中搜索获得且并未付费的图片而陷入版权纠纷,或者与广告公司在服务合同中明确约定此类版权纠纷的责任归属,便于向广告公司追偿。

⑮建议您不要过分依赖单一类型的知识产权保护,而是应该根据不同产品的特点,考虑采取专利、商标、著作权、知名商品特有的包装、装潢等方式进行全方位的知识产权保护。

⑯建议您尽可能地为企业建立知识产权档案,注意对知识产权的研发记录、权利证书、缴费记录、知识产权合同、合同附随的权力证明文件、著作权原始载体等资料妥善保存。

⑰企业对所购货物是否附有他人的知识产权权以做到全部心中有数,因此建议您保留购货合同、票据、汇款单等证明货物合法来源的证据,而且应尽量要求对方在出具发票、送货单时注明产品型号等信息。

省医疗保障局约谈 12家省属定点医疗机构

本报讯(记者孙慧 实习生焦晴)国家医疗保障局和海南省医疗保障局近期在我省医疗机构开展省级飞行检查,针对检查发现问题,近日省医疗保障局约谈12家省属定点医疗机构,要求对此次省级飞行检查发现问题进行整改处理。

据了解,海南省中医院、海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二八医院、海南省眼科医院、海南省安宁医院、海南省第五人民医院、海南省肿瘤医院、海南省妇女儿童医学中心、海南省干部疗养院、海南现代妇女儿童医院、海南爱尔新希望眼科医院共12家定点医疗机构的党委书记、院长、分管副院长及医保办主任被约谈。

省医保局相关负责人指出国家医保局和省医保局通过飞行检查发现的12家定点医疗机构存在的主要违规问题,并对12家定点医疗机构提出要提高政治站位,重视医保基金监管工作,在5月31日前要全力做好违规问题的整改。

12家被约谈的定点医疗机构负责人分别作表态发言,表示对飞行检查发现的违规问题全面进行整改,并深入排查,举一反三,按規定执行医保政策;同时以医保政策集中宣传月为契机,加强院内医护人员对《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的培训学习,做到不碰红线,条例法规不允许做的事情坚决不做。

“码上办事”平台发放 30万张离岛免税消费券

本报海口4月26日讯(记者邵长春 通讯员胥圣兰 吴涛)为迎接即将到来的“五一”假期及首届消博会,持续活跃海南离岛免税市场,4月26日至5月31日,海控全球精品免税城通过“码上办事”平台发放30万张总价值1650万元的海控全球精品离岛免税消费券。消费者领取消费券后,在线购买离岛免税商品时可以使用。

消费者可登录“码上办事”APP或在微信、支付宝搜索“码上办事”小程序,通过授权进入“码上办事”一码通—消费码后,点击“领券中心”,即可领取。

每人每种品类消费券限领一张,领取成功后可在“我的卡包”中查看消费券详情。免税消费券自4月26日至5月31日23时59分有效。在消费券有效期内,用户进入位于海口日月广场东区海控全球精品免税城,购买离岛免税产品时打开“码上办事”展码支付,即享满55元立减优惠。消费券可用于海控全球精品免税城内香水化妆品、酒水及眼镜等各类免税商品(闪购产品、门店7折以下活动、电子数码产品不参与活动)。

万宁启动散埋乱葬 全面整治行动

本报万城4月26日电(记者袁宇 通讯员梁振伟)4月26日,海南日报记者从万宁市政府相关部门获悉,该市日前实行《万宁市全面整治散埋乱葬工作方案》,将从2021年至2023年底,全面开展整治散埋乱葬工作,实现由散埋乱葬向公墓集中安葬,由无序安葬向有序安葬,由传统葬法向生态葬法的转变。

据悉,此次万宁全面整治散埋乱葬工作,重点是禁止在“三沿七区”(沿铁路、高速公路和国道省道、县乡公路两侧,沿村庄周边,沿河流水库岸边;水源保护区、文物保护区、旅游风景名胜区、集中住宅区、自然保护区、城市规划区和工业园区)可视范围内散埋乱葬,整治2019年各镇排查出的活人墓和硬化大墓。并对“三沿七区”各类散墓和2019年各镇排查出的活人墓及硬化大墓进行全面摸底排查和检查复核,建立台账,逐步开展整治。新死亡人员遗体必须进入公墓或者本镇(区)内的固定埋葬点集中安葬。

此次全面整治散埋乱葬工作将采取就近原则,对排查出来的违规坟墓采取就近逐步迁至公益性公墓集中安葬或就地深埋、不留坟头、放平墓碑、植树绿化等方式整治。对于城市建成区、群众集中居住点、校园区以及工业园区范围内的旧坟墓一律迁入公益性公墓安葬。

省慈善总会举行“幸福家园” 村社互助工程签字仪式

本报海口4月26日讯(记者刘操 通讯员刘晓宁)4月26日,省慈善总会举行“幸福家园”村社互助工程签字仪式暨项目推介会在

据了解,“幸福家园”村社互助工程是指中华慈善总会与民政部指定的互联网募捐信息平台“公益宝”合作,利用合法资质,构建的一个服务全国广大社区通过互联网开展慈善活动的平台型慈善项目。全国各级慈善总会通过工程推广实施,将慈善服务延伸到最基层,实现慈善事业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全覆盖,最终建成全国的慈善捐赠爱心档案系统、全国的慈善志愿者服务管理系统、全国的慈善项目库、全国的慈善文化传播平台和资源整合平台,成为全国慈善领域的数字基建工程。

省慈善总会相关负责人表示,“幸福家园”村社互助工程对于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完善基层社会治理、推进后扶贫时代慈善事业转型升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要充分发挥“幸福家园”新平台的作用,通过支持社区合法规范募集资金,协助社区组建志愿服务团队等方式,为实现“五社联动”的社区治理模式提供助力。